

臺中市政府第 188 次市政會議暨 103 年第 12 次公安會報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席：前市長胡志強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劉美鳳

伍、主席致詞：(略)

陸、歷次公安會報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備查。

柒、研考會例行工作報告：

(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黃前副市長：

目前各機關的行政罰鍰案件執行情形非常有效率，100 年時原係由機關自行辦理催繳，惟成效不好，很感謝法制局在這個情況下負起接管及催繳責任，仍請各機關積極執行，除能增加地方收入外，亦可彰顯公權力。

主席裁示：

一、稽查人員未出勤或罰鍰案件未催繳的情形已經完全改善，仍請各機關積極執行，不能讓違法者佔便宜，守法者吃虧，公權力的執行絕不能懈怠。

二、餘備查。

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工作報告：

(如會議資料書面報告)(略)

主席裁示：備查。

玖、綜合討論（臨時動議）：

主席：

新竹有棟大違建在上星期發生火災並奪走民眾性命，因此本市違建的問題不容忽視，需有相關作為予以處理，以防悲劇再度發生。

經濟發展局：

建議拆除違建費可以代拆求償的方式辦理，而政府機關應以主動積極的態度處理違建情形。

消防局：

很多違建都是事後加蓋出來的，而火災的延燒往往也是從違建部分開始，建議重新檢討建築法規，並確實執行違建拆除，避免民眾處於危險的環境中。

都市發展局：

本局每年拆除違建數量約 1,200 至 1,600 件。關於代位求償違建拆除費係屬地方自治法規，需經議會通過才有辦法實施，建議先從教育面著手，讓民眾瞭解違建的危險性。

主席裁示：

對於本市違建問題，建議參考本市 10 大爛路票選活動方式，評選本市十大惡劣違建，也請都市發展局研議有效的方法並簽會消防局，避免因違建造成火災時人員的傷亡。

拾、散會（上午 10 時 2 分）

臺中市政府第 188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3 年 12 月 22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墊01	社會局	為衛生福利部104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本府辦理「臺中市政府執行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服務方案人力充實計畫」新臺幣167萬4,000元及「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辦理LES生活能量站開設計畫」新臺幣80萬5,000元，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247萬9,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 100 年 4 月 26 日議事字第 1000001609 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2	社會局	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局 103 年「建構縣市輔具中心聽覺輔具評估能力計畫」經費共計新臺幣156萬6,5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 100 年 4 月 26 日議事字第 1000001609 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3	水利局	為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污水下水道設計畫」之約用人員工作經費新臺幣2,24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 100 年 4 月 26 日議事字第 1000001609 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臨01	民政局	檢送「臺中市區政諮詢委員會議召開辦法」廢止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辦理廢止事宜。